

高阳县统计局 2023 年度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 年我局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确立的法定制度安排，结合我局工作实际，进一步细化政务公开工作任务，加大主动公开力度，不断增强公开实效，提升统计工作数据公开透明。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

（一）提高主动公开实效。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加强政策解读，不断改进解读方式，拓宽解读渠道，做好政府部门权责清单及配套权力运行流程图和办事指南公开，及时向社会公开人口、经济等相关信息数据，并确保数据真实。

（二）规范办理依申请公开。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河北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规范》，畅通申请渠道，依法依规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水平，全方位满足群众信息需求。

（三）强化政府信息管理。按照国家、省、市要求，规范公开县政府暨县统计局文件、部门文件，做到应公开尽公开。健全组织推动机制，细化工作措施，推进工作落细落实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，确保公开数据无涉及国家秘密和内部敏感事项。

（四）完善政府信息平台建设。配合市政府安排、县政府部署相关工作，完善相关信息专栏，并按时进行数据更新。

（五）强化监督保障。深入贯彻落实《河北省政务公开

工作考核办法》《河北省政务公开工作社会评议办法》《河北省政务公开工作责任追究办法》，有效保障了政府信息全面准确地传达到社会公众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度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	0	
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	
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在 2023 年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，我们取得了一定的成绩，但对照新政务公开要求还存在一些不足和问题，主要表现在：政务信息公开不及时、不全面，信息质量有待提高。

下一步，我们将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，紧紧围绕全县重点工作和社会关切，进一步加大政务公开工作力度，主动加强业务培训和经验交流，聚焦问题、精准发力，强化重大政策宣传解读，推动全县政务公开工作提质增效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认真贯彻执行国务院办公厅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和《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。2023年本行政机关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